

# 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局 2016年度依法行政工作报告

## 一、基本情况

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中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决策精神，认真贯彻省、市、区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文件精神，根据区法制办的要求，结合我区教育工作的实际，大力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探索依法行政、依法治教的方法，积极开展行政职权清理的工作，努力促进我区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

我局主要领导一向重视依法行政工作，指导思想明确，机构健全。根据工作需要，我局成立了依法行政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担任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领导小组对依法行政工作有研究、有部署、有检查，做到既分工又合作，形成整体合力，充分发挥了依法行政机构的作用。

## 二、2016年履行行政职权工作情况

（一）受理了6名未成年人入读工读学校的申请。该项工作主要是将新穗学校招生通知转发给学校，明确办理流程、时限，要求学校对学生家长做好宣传工作；对入读申请进行初审，指引家长或学校将符合要求的申请材料报新穗学校；新穗

学校在7月对招生名单进行公示,报市教育局备案,并通知学校和家长。

(二)受理了12项民办学校、幼儿园的开、停办申请。经现场查看情况,批核了7所幼儿园、4所培训机构开办,1所培训机构终止办学。受理并批准15所幼儿园、培训机构变更举办者申请,受理并批准10所幼儿园、培训机构变更办学场地申请。为简化办事程序,我局经与相关部门协调,制定了《海珠区民办学校设立审批指南》等一系列操作指南和办事流程图,并于相关网站上进行公示,让办事人有清晰指引,提高办事效率。

(三)目前为止,未接收及受理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的审批。

(四)完成了92宗校车使用许可。今年继续延用申报人自行网上报名的形式,各职能部门有步骤、按程序进行审批。

(五)受理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学能力测试数量253宗,许可数量219宗;受理了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初审49人次,其中审批同意数为41人次。

#### 1、确保报名的便利性。

我局将认定工作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两个阶段进行。每个阶段均列出详细的指引,指导申报人员完成当前阶段并提示下一阶段的相关操作。

为避免申报人在现场确认排队时间过长,今年首次推行广州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管理平台。网上报名后,申报人需

在现场确认前登录此平台预约现场确认时间，并提前做好网上学历鉴定、下载带条形码的体检表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格检查等相关手续。大大地缩短现场确认资料审核时间、提高审核效率。

2、有计划、按步骤、积极稳妥地组织 2016 年教育教学能力测试工作。

我区建立、完善了教育教学能力测评专家资源库，要求入库人员具有较深厚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丰富的专业技术工作实践经验，在区教研员担任测评专家的基础上，增加教学第一线的校长、园长和骨干教师当测评专家。高素质和专业的测评队伍，保障了测评工作的顺利开展，对教师队伍的入口进行了严格把关。

我们在测评工作开展前，先作了一个小范围的调研，明确了测评方式、方法、标准等，对测评工作的难点、重点进行了预测估算，制定了教育教学能力测评工作方案，对测评每一细节都作了明确的规定，例：测评前组织全体测试专家学习培训，学习教师资格认定的相关文件，强调工作纪律，特别是对评价标准和操作办法提出了严格、规范的要求。从而在理论、技术层面上保证了教育教学能力测评的高效优质。

3、测评结束后，及时将合格人员名单在海珠教育信息网通知公告栏进行公示。整个工作顺利完成,工作过程无一人上访，无一人表示异议。

（六）受理了 6 所民办中、小学招生简章备案。

（七）受理了 26 所民办学校修改章程备案。

2017 年，我局将进一步采取简化程序、优化流程、加强信息公开等措施，以提高办事服务效率。